

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111 年第 2 次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紀錄

時間：111 年 11 月 28 日(星期一) 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本局永華辦公室 1 樓多媒體會議室

主席：陳副局長幸芬

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紀錄：邱瑋婷

壹、開場致詞：(略)。

貳、111 年下半年性平工作成果報告及資料檢視

一、性別平等專責機制運作：

- (一) 性平工作小組會議：本局分別於本年 6 月 8 日及本日召開性平工作小組會議，共召開二次。
- (二) 性別平等工作小組委員人數及性別比例：委員人數 19 人，男性 12 人，女性 7 人，任一性別比例達三分之一。
- (三) 性別業務人力：兼辦 2 名。

二、性別平等數位課程參訓率：

本局職員及約聘僱人員共 264 人，本年皆已完成 2 小時性別主流化數位課程，完訓率 100%，詳如下表：

	一般公務人員參訓 2 小時以上	主管人員參訓 2 小時以上	性平業務相關人員 參訓 6 小時以上
已完成人數及 性別比例	人數 264 男 152 (58%) 女 112 (42%)	人數 17 男 13 (76%) 女 4 (24%)	人數 3 男 2 (67%) 女 1 (33%)
尚未完成人數	0	0	0
參訓完成率	100%	100%	100%

三、性別意識培力課程：

- (一) 本局人事室於 111 年 9 月 29 日辦理性別意識培力課程。課程主題為「性別不設限—環境領域中的性平觀點」，參加人數共 44 人。
- (二) 課程列管表及成果報告如會議資料 P.1-4。另本次課程發展符

合機關業務之教材，主題為「環境保護中的性別議題」，詳見 P. 5-12。

四、性別分析報告：

- (一) 依本年第 1 次性平小組會議決議，111 年度性別分析案提交綜規科之「臺南市環境講習性別統計分析」，並增加 111 年 9 月前之相關數據及策進作為。
- (二) 綜規科繳交之性別分析報告詳會議資料 P. 13。

五、本局自製之 CEDAW 宣導媒材：

- (一) 依本年度第 1 次性平小組會議決議，由清管科利用 111 年 38 婦女節時，製作之「破除職業性別歧視」(女性清潔隊員)短片，於片尾結合相關 CEDAW 條文，做為本局自製 CEDAW 宣導媒材。
- (二) 清管科自製之 CEDAW 宣導媒材(短片)已製作完成，將提報為本局自製 CEDAW 宣導媒材成果。

六、消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之政策措施：

- (一) 本項提報措施為「舉辦本局委辦廠商 CEDAW 教育訓練，強化相關人員性別意識」，成果表如會議資料 P. 22。
- (二) 本措施為空噪科及水毒科，於本年 7 月分別於東區辦公室及新營辦公室針對委外廠商駐點人員，辦理 CEDAW 教育訓練課程，講述有關 CEDAW-直接、間接及交叉歧視及實例研討，致力推展各場域的性別意識培力，落實性別平等。

七、營造性別友善環境政策措施：

- (一) 本項提報措施為「爭取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改善公廁暨提升優質公廁推動計畫補助經費」案，成果報告如會議資料 P. 24。
- (二) 本局每年均積極爭取上揭經費，請有需求且無修繕經費之局處提報，由本局彙整資料後向環境保護署申請補助，以改善市府公部門老舊公廁。

八、提升女性經濟力-促進女性就創業措施：

- (一) 本項提報措施為「111 年清潔臨時人員甄選訂定男女錄取名額，保障女性錄取人數」，成果報告如會議資料 P. 26。
- (二) 本局辦理 111 年清潔臨時人員甄選，首次將「一般類組」錄

取名額區分男、女人數，不再採混合考試，直接保障女性錄取名額，促進性別工作權之平等及縮短本局清潔隊員男女比例差距。

九、 CEDAW 宣導辦理情形：

本局 111 年下半年 CEDAW 宣導辦理成果共計 3 項，分述如下：

- (一) 委辦廠商 CEDAW 教育訓練：空噪科及水毒科於本年 7 月份辦理本局委外廠商駐點人員 CEDAW 教育訓練時，播放本市地政局自製 CEDAW 宣導短片(女力扎根·性平萌芽系列)，並以口頭方式說明介紹其內容觀念。成果報告詳會議資料 P. 30。
- (二) AQI 推播系統：運用空噪科業管之空氣品質指標訊息推播器(AQI 推播系統)，於全市 30 台 AQI 系統播放本局清管科自製之 CEDAW 宣導短片，宣導職場相關性平觀念，破除性別刻板印象。成果報告詳會議資料 P. 32。
- (三) 環保志工之志願服務督導訓練：綜合規劃科於本年 9 月辦理本局環保志工之志願服務督導訓練時，播放本局清管科自製之 CEDAW 宣導短片，並以口頭方式說明介紹其內容觀念，期在管理運用志工及分配服務時，能跳脫性別刻板印象。成果報告詳會議資料 P. 34。

十、 其他性別平等措施：

本局本年度其他性別平等措施共計 3 項，分述如下：

- (一) 主管會報辦理性平宣導，增進本局主管人員性平意識：利用本局主管會報時，播放及介紹 CEDAW 短片「女力扎根·性平萌芽」系列、宣導相關觀念，以提升本局主管人員職場性平意識。成果報告如會議資料 P. 36。
- (二) 新進清潔人員職前教育講習加入性別平等課程：利用本局 111 年新進清潔人員職前教育講習，加入性別平等課程。以數位性別暴力為議題，講授其所衍生之數位性別暴力有哪些形式、應如何預防、避免成為加害者及被害者等相關知識。成果報告如會議資料 P. 38。
- (三) 辦理「性別+研討會」：本局與市府性別平等辦公室，於本年 11 月合辦性別研討會，邀請三位專家學者，透過性別視角重新詮釋、探討女性於監獄與戰爭中的人權議題，及回顧臺灣歷史上因女性性別身分而遭遇的不利處境。成果報告如會議

資料 P. 40。

十一、檢附本局 111 年性別主流化工具執行成果表，詳會議資料 P. 43-44。

決議：

- (一) 性別意識培力發展教材：請再修改相關文字，如為引用其他報導資料請於內容中說明。
- (二) 性別分析報告：請綜規科補充參加講習人員違反各項環保法令之性別分析。
- (三) 自製 CEDAW 宣導媒材：未來各科室如製作類似宣導短片，除強調個人努力外，另可加入機關所提供之支持、協助或友善措施等面向。
- (四) CEDAW 宣導辦理情形：請綜規科持續於志工訓練中協助本項宣導，如水毒科有志工相關場合可同步辦理，或各科亦可針對委辦計畫人員再辦理 CEDAW 教育訓練。
- (五) 餘洽悉。

參、討論事項：

一、案由一：本局委員會（任務編組）委員性別比例情形列管，提請討論。

說明：

- (一) 依本市推動性別平等業務獎勵計畫之規定，有關委員會/性別平等工作小組落實性別比例情形考核，包含所屬之委員會及性別平等工作小組任一性別比例達三分之一，以及將三分之一性別比例原則納入組織規定或設置要點之達成率等。本局提報之委員會(任務編組)委員性別比例情形如會議資料 P. 45。
- (二) 本局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措施（會議資料 P. 46）第 8 點規定略以，本局設置工作場所性騷擾申訴處理委員會，成員之女性代表不得低於二分之一。雖該委員會任一性別比例已達三分之一，惟上揭措施未明確規範將三分之一性別比例原則納入，擬後續由本室簽辦修正相關規定。

- (三) 另本市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目前委員組成之任一性別比例未達三分之一，且「臺南市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組織規程」亦未將三分之一性別比例原則納入規範。綜規科已簽辦修正該組織規程中。
- (四) 上揭措施及組織規程納入三分之一性別比例原則一事，請相關科室於本局 112 年第 1 次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中報告進度情形。

決議：

- (一) 除目前提列之 4 個委員會以外，請各科室再檢視是否有其他委員會（任務編組），請提報予人事室。
- (二) 餘照案通過。

二、案由二：本局 112 年度辦理性別影響評估、性別分析之主責科室，提請討論。

說明：

- (一) 依本市「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注意事項」規定，各機關應於性平工作小組會議中討論確認下一年度有關辦理性別影響評估、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之科室或計畫。
- (二) 性別統計部分：
依本局 109-112 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性別統計由會計室主辦，112 年度建請依上述計畫規定辦理。
- (三) 性別影響評估部分：
 - 1. 每年至少辦理 1 案。112 年度所撰寫之計畫施行時間必須為 113 年或之後，且必須在計畫內容、經費尚可修改之階段，並將該計畫之經費填報至性別預算表並勾選「已經過性別影響評估」。
 - 2. 須於 112 年上半年第 1 次性平工作小組會議前完成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至第四部分，提報至會議上備查。備查資料除檢視表外，尚須包含計畫書、經費編列表等附件。
 - 3. 112 年度性別影響評估案，擬由本局 112 年依規定須提性別影響評估之計畫案，勾選一案做為性平考核之列管案。
- (四) 性別分析部分：

1. 每年至少新增 1 篇，112 年度撰寫者須於 112 年上半年第 1 次性平工作小組會議，報告其初稿內容與策進作為，並於 112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撰寫並公告上網。
2. 依本年第 1 次性平小組會議決議，112 年度性別分析案由水毒科提交「水域及毒物管理科人員及委辦計畫人員性別統計分析」。

決議：

- (一) 性別影響評估部分：如 112 年無依規定須提性別影響評估計畫案，則由局內自行指定一計畫案做性別影響評估。
- (二) 性別分析部分：112 年改由廢管科提交資收大軍及關懷計畫人員之性別統計分析。

三、案由三：有關「落實 CEDAW 及歷次國家報告結論性建議與意見具體作為及成果」提報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 依本市推動性別平等業務獎勵計畫規定，如有「落實 CEDAW 及歷次國家報告結論性建議與意見具體作為及成果」可列為性平考核加分項目。
- (二) 本局清管科於 111 年辦理清潔臨時人員甄選作業中，引用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 (CEDAW) 第 4 條之「暫行特別措施」規範，於一般類組分定男女錄取名額，直接保障女性錄取人數，加速實現性別上之實質平等。
- (三) 本次 CEDAW 暫行特別措施之實際應用，符合落實 CEDAW 第三次國家報告結論性建議與意見之具體作為 (如會議資料 P. 50-51, P. 51 之 CEDAW 法律地位)，擬提報作為 111-112 年度性平考核之加分項目，並於 112 年上半年第 1 次性平工作小組會議提交成果報告。

決議：請清管科於下次會議前提交成果報告。

肆、性平工作成果及其他性平討論事項意見回饋

一、市府性別平等辦公室：略。

二、外聘委員：略。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是日下午 3 時 58 分。